

第五章 討論

本章旨在根據本研究的結果，做進一步的討論。全章共分為五節：第一節為不同性別與年級的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之差異分析；第二節為不同家庭結構的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之差異分析；第三節為不同親子互動關係的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之差異分析；第四節為不同情緒智力的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之差異分析。第五節為家庭結構、親子互動關係、情緒智力對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之預測分析。關於各節的內容，茲分述如後。

第一節 不同性別與年級的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之差異分析

一、不同性別的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之差異

從表 4-1-2 的研究結果可知：男、女學童在「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量表」的得分有顯著差異；亦即在本研究中，男、女生的同儕互動關係有顯著的不同。若進一步以單變量 F 考驗的結果來看，發現在「正向關係」及其內涵中的「合作/利社會行為」、「信任/尊重」、「親密/依附」等向度上，存有性別的差異，且女生的得分均顯著高於男生；但是「遊戲/聯合活動」的層面中，性別的差異並不顯著。此外，在「負向關係」及其內涵中的「支配/指使」、「衝突/攻擊」、「敵意/防衛」等向度上，也存在著性別的差異，且男生的得分皆顯著高於女生；但是「競爭/嫉妒」

的層面上，性別的差異則不顯著。故研究假設 1-1 獲得部分支持。整體而言，本研究結果與國內外諸多的研究結果相符。此外，關於上述結果的成因，可從不同的角度來切入探討，茲分述如下：

1. **從男、女生對遊戲活動的偏好觀之：**不同性別的兒童，在選擇遊戲項目時就有差異存在，其所帶來的人際互動影響也由此而生。一般而言，男生喜歡動態的、粗獷的、偏重肢體活動的、結構性較低的遊戲；而女生則傾向於靜態的、能賦予較多情感交流的活動，比如繪畫，或玩扮家家酒(Gifford-Smith & Brownell, 2003; 黃牧仁譯, 民 88)。由於他們對遊戲活動偏好的不同，使得男生在與同儕互動時，容易出現較多的衝突場面或攻擊行為，進而助長了其負向的同儕互動關係；相反地，女生則會培養出高品質的社會互動與合作行為(黃牧仁譯, 民 88)，從而促進了她們正向的同儕互動關係。
2. **從男、女生的社會化過程觀之：**一般來說，社會上多半鼓勵男孩子參與競爭性的奮鬥，而不太認同他們有太多的同情行為(吳立嫻譯, 民 76)。此外，女孩常被鼓勵要扮演「情感性的角色」，譬如要仁慈、有愛心、能敏銳的覺察他人的需求等；但男孩卻被期許成為具有支配力、果斷力、讀力、喜好競爭的人(林翠湄譯, 民 84)。正因如此，使男、女生在長期的性別分化與教養過程中，受到不同面向的引導，導致社會發展有所差異；而這也從 Schiamberg(1988)所提及的：「女孩的社會化過程比較強調人際關係，傾向於用人際間親密的方式來處理問題；而男孩則較重視個人成就、主見與活動性」(引自吳立嫻譯, 民 76) 當中，得到印證。
3. **從男、女生與同儕互動的形式、內涵觀之：**不同性別的兒童，在與同儕互動來往時，會有不同的形式與內涵。例如：Ladd(1999)的研究發現 男生與同儕互動時，多半以「團體」的型態出現，但女生卻可能只跟一、二位親密的同性伙伴來往。不僅如此，女生亦著重與同儕好友間的相似性、親密感、高度的自我揭露、與相互支持的關係。相

形之下，雖然男生也會有最要好的朋友，卻不像女生那麼關注彼此的親密性，排他性也不會那麼強（吳立嫻譯，民 76）。此外，Sharabany 等人(1981)也指出 前青春期的女生在乎自己與同儕相處時，能否提供對方更多情緒上的支持與同理，不但願意對好友展現信任、忠誠、依賴、親密等行為，對內在情感的表達也要求頗高；但是男生卻不著重這些要素，反而希望在好友面對困難時，能提供具體的協助，或能與他們在生活中培養出共同的興趣、喜好。

綜合以上的論述，再歸結到本研究的結果，發現本研究在「正向關係」與其所包含的三個向度上，發現女生的得分均高於男生；亦即女生比男生更能夠與人一塊兒合作，或適時地伸出援手去協助他人；此外，女生比男生更能信任他人，且善於自我開放，能對同儕表達內心的想法或感受，進而對同儕產生情感上的接納和認同。對此陳若男（民 82）、羅佳芬（民 91）的研究也發現：女生的利社會行為表現多於男生；洪雅雯（民 90）指出 女生的友善性高於男生；而林淑華（民 91）、林雯菁（民 90）亦歸結出 女生的社交能力優於男生，人際關係也比男生好。

然而在「負向關係」及其所涵蓋的三個向度中，則呈現男生的得分皆高於女生的現象，亦即男生比女生更容易產生攻擊行為、或與人發生衝突；不僅如此，男生也較會對人產生敵意，或隨意支配他人。此一結果則與林雯菁（民 90）的研究結果相近似，她指出 同儕互動關係中，男生比女生展現出更多的攻擊行為。再者，陳若男（民 82）的研究中，亦發現男生比女生更會與同儕發生衝突，對人的敵意感也較強。另外還有研究發現 男生的自我防衛傾向比女生更強（蔡秀玲、楊智馨，民 88）。

綜合所述，可看出性別在兒童同儕互動發展上所產生的差異；然而此項結果亦可能源於其他不同的影響因素，使女童較容易順服於同儕團體，展現合作利他等行為，但男童在言行舉止的表現上，卻顯得較為自然不拘、真實而率真，有鑑於此，針對男童的研究結果不宜予以標籤化，避免誤以為其同儕互動關係將朝向負面的方向去發展。

二、不同年級的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之差異

從表 4-1-4 的研究結果可知：不同年級的學童在「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量表」的得分有顯著差異；亦即在本研究中，同儕互動關係存在著年級差異。若進一步以單變量 F 考驗的結果來看，發現在「正向關係」內涵中的「合作/利社會行為」存有年級差異，且六年級的得分顯著高於五年級；但是「遊戲/聯合活動」、「信任/尊重」、「親密/依附」等向度上，年級的差異並不顯著。此外，在「負向關係」及其內涵中的「支配/指使」、「衝突/攻擊」、「競爭/嫉妒」、「敵意/防衛」等向度上，也存在著年級的差異，且六年級的得分皆顯著高於四年級；不僅如此，在「負向關係」、「支配/指使」、「敵意/防衛」方面，六年級的得分亦顯著高於五年級。故研究假設 1-2 獲得部分支持。整體而言，本研究的結果與多位學者的論述相近似，茲分述如後。

Boggiano、Klinger 與 Main(1986)曾指出 兒童的同儕關係會因為年齡而有所不同。而根據 Selman 與 Jaquette(1977)所提的五階段發展論中，十二歲（六年級）以上的兒童，已開始進入「自發性的互惠階段」，這時他們的友誼發展轉為內在層面，會關注同儕好友的需求，也願意與他們相互分享。

再者 Sullivan 也曾針對年齡較大的兒童，探討其友誼關係，從中發現到 此時期的兒童對於自己與他人之間的給受關係，有了一番新的體認；他們會思考：「我該怎麼做，才能使值得我關懷的好朋友快樂，或使他在感受上得到肯定與支持？」（引自吳立嫻譯，民 76）。不僅如此，有學者認為年長的兒童其社會訊息的處理能力較佳，所以比年幼的兒童更能覺察出需要幫忙的訊號或線索，進而提供協助（林翠湄譯，民 84）。由此可知，隨著年齡的增長，兒童越能展現同理他人、協助他人、關懷他人需求等利社會行為。不僅如此，從林淑華（民 91）的研究得知 高年級學童的朋友關係優於中年級的學童。綜合以上的論述，並對照本研究

的結果，發現在「合作/利社會行為」的向度上，六年級的學童得分最高，與上述的研究結果頗為相符。

儘管如此，本研究在負向的同儕互動關係中，卻也發現六年級學童的得分顯著高於四年級或五年級的學童，此結果也與幾位學者的觀點相近似。例如：Hartup(1974)曾提出「敵意性的攻擊會隨著年齡的增長而增加。」其原因乃是由於年長的兒童具有較嫻熟的角色取替能力（perspective-taking ability），較能推斷他人的動機和意圖；因此，在同儕互動的過程中，若同伴表現出傷害性的行為，他們會比年幼的兒童更敏於偵測出攻擊意向，進而對攻擊者施予報復。此外，Loeber(1982)也指出打架與敵意攻擊的高峰是在青少年初期（十三~十五歲），之後才會逐漸下降（引自林翠湄譯，民84）；而六年級的學童正值前青春期，與上述的階段十分接近，加以這時期的兒童身心狀態已開始產生變化，因生理因素而導致衝動性增加，可能也是助長其負向同儕互動的緣由。

綜合言之，根據本研究的結果，顯示六年級是同儕互動發展的重要時期，雖然在正向的互動關係中，呈現其在與人合作，以及利社會行為的向度上，得分顯著高於其他年級；但是在負向的同儕關係中，其得分卻也比另外兩個年段更高。因此站在教育的立場，家長與老師應多花一些時間，去關切其與同儕相處的情形，並適時的提供協助與引導，使他們能朝著正向利他的方向去發展，以增進其人際關係的圓滿與和諧。

第二節 不同家庭結構的國小學童同儕互動 關係之差異分析

從表 4-2-2 的研究結果可知：家庭結構不同的國小學童，在「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量表」上的得分有顯著差異，亦即在本研究中，來自雙親家庭與單親家庭的學童，其同儕互動關係有顯著的不同。若進一步以單變量 F 考驗的結果來看，發現在「正向關係」及其內涵中的「遊戲/聯合活動」，存有家庭結構的差異，且雙親家庭的學童，其得分均顯著高於單親家庭的學童；但是「合作/利社會行為」、「信任/尊重」、「親密/依附」等層面上，家庭結構的差異則不顯著。此外，在「負向關係」及其內涵中的「衝突/攻擊」、「競爭/嫉妒」、「敵意/防衛」等向度上，也存在著家庭結構的差異，且單親家庭的學童，其得分皆顯著高於雙親家庭的學童；但在「支配/指使」方面，家庭結構的差異則不顯著。故研究假設 2-1 獲得部分支持。

根據以上的研究結果，可知雙親家庭的學童在同儕互動關係方面，比單親家庭的學童更能融入同儕團體的遊戲、活動，與大家愉快地玩樂在一起。相反地，單親家庭的學童較容易與同儕發生衝突，較會與人競爭、比較，或嫉妒他人，且內在的敵意感和防衛心也比較強。整體而言，本研究結果與國內外諸多的研究結果相符，茲分述如下：

Marsha 與 Barbara(1983)的研究顯示 單親兒童比完整家庭的兒童有較強的孤立性，其社會網絡也不太穩定。此外，由於單身的父母必須為生活外出工作，無法常陪伴孩子參與競賽活動或遊戲，無形中降低了孩童與朋友交往互動的頻率，人際關係也會受到影響。基於此，使得單親家庭的兒童常自覺社會能力較差，難以融入同儕團體的遊戲，或跟同儕一塊兒發展出共同喜好的活動(引自劉永元，民 77)。另外，謝品蘭(民

83) 也發現 單親子女在同儕關係上，有孤僻、人際交往的困擾。而吳靜樺(民 83) 則指出 單親子女可能因家務的分擔，無形中減少了與同儕相處的機會，使其人際互動較為淡漠、疏離。不僅如此，劉永元(民 77)、李慧強(民 78) 也歸結出 雙親家庭的子女，其人際關係、友伴關係皆優於單親家庭的子女。在本研究中，單親兒童在「正向關係」與其內涵中的「遊戲/聯合活動」，其得分顯著低於雙親兒童，顯示單親兒童較難融入同儕團體的遊戲和活動，也較難發展出正向的同儕互動關係，與上述的研究結果頗為一致。

此外，在本研究中，亦發現單親兒童在「負向關係」與其所涵蓋的幾個層面上，得分皆顯著高於雙親家庭的兒童，此結果與多位學者的觀點相近似。例如：Sigelman(1966)曾指出 父母婚姻失調的子女常受到同儕的譏笑，使其心懷自卑，產生情緒發展的障礙，與行為表現的偏差。此外，父母的婚姻問題並不是偶發的，而是漫長的衝突過程，它影響兒童生活適應與身心發展甚鉅，容易導致兒童的情緒問題，並產生攻擊或反社會行為(Wallerstein & Kelly, 1980; 何美瑤, 民 91)。傅安球、史莉芳(民 84)的研究中，發現離異家庭的兒童因「孤僻」、「冷漠」、「有怪毛病或不良行為」(例如：偷東西、罵人、打架等)等理由，影響了他們的同儕關係。而吳靜樺(民 83)、黃彩雲(民 87)也歸納出 單親家庭的子女自覺與眾不同，而顯得自卑、退縮、情感較為冷漠，尤有甚者，可能因情緒困擾轉轉以攻擊行為來宣洩，致使人際適應產生困難，不易與人產生良好互動。

由上可知，家庭結構的解組，使兒童在心靈上蒙受了壓力與陰影，為其成長和發展埋下不利的因子，長期下來可能會導致情緒問題，若無法尋求適當的管道來抒解，便容易出現行為偏差，進而影響他們的同儕互動關係。正因如此，家庭結構的完整與否，在兒童同儕關係的發展上有其重要性；特別是單親兒童要面臨的考驗，又比雙親兒童來得更多，故此現象既是一種警訊，亦是值得關切、且未來亟需重視的課題。

第三節 不同親子互動關係的國小學童同儕 互動關係之差異分析

從表 4-2-4、4-2-6 的研究結果可知：不同父子互動關係、不同母子互動關係的國小學童，在「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量表」上的得分有顯著差異。若進一步以單變量 F 考驗的結果來看，發現不同父子互動關係、不同母子互動關係的國小學童，在「正向關係」及其內涵中的「合作/利社會行為」、「遊戲/聯合活動」、「信任/尊重」、「親密/依附」等層面上，具有顯著差異，且「聚頻心繫」者，其得分均顯著高於「聚疏心離」者。此外，不同父子互動關係、不同母子互動關係的國小學童，在「負向關係」及其內涵中的「支配/指使」、「衝突/攻擊」、「競爭/嫉妒」、「敵意/防衛」等向度上，也呈現出顯著差異，且「聚疏心離」者，其得分皆顯著高於「聚頻心繫」者。整體而言，此結果支持研究假設 2-2、2-3。

根據上述的研究結果，可看出親子互動關係在兒童同儕互動發展上的重要性。譬如親子間能有較多的相處互動時間，且在心靈層面上保有溫暖、支持、認同、隸屬等感受，則兒童在正向的同儕關係上，會有較為良好的表現。反之，若親子之間鮮少來往或交流，且雙方在心理互動上較為疏遠，欠缺了對彼此的依附感或歸屬感，則兒童在與同儕相處互動時，會面臨較多阻礙。整體而言，本研究的結果與國內外多位學者的觀點、論述相符，茲分述如後。

許多學者都一致認為兒童與同儕的友誼發展能力，源自於家庭內部的人際關係 (Baumrind, 1973 ; Hartup, 1989 ; Parke & Ladd, 1992 ; Carson & Parke, 1996) ，這當中又以親子互動關係最具影響力；之所以如此，是因為親子之間情緒的表達方式，與情感交流的內涵，會在無形中影響兒童傳遞情感的技巧，使得善於表露正向情感的兒童，較容易受

到同儕的歡迎與接納(Carson & Parke, 1996)。此外，在有關親子互動品質的研究中，發現如果父母對孩子的訊息能適當反應、能適度滿足孩子的需求，則孩子會比較有安全感，也擁有較佳的社交能力（曾端真，民 89）。另外，陳怡冰（民 80）也指出 親子關係與兒童的社交技巧有顯著的正相關，因此親子關係越佳，兒童的人際關係與社交技巧也會越好。

再者，從依附理論的角度來看，安全依附型的孩童在與人互動時，能表現出較高的合作性、對人比較友善、個性較為外向而不自閉。不僅如此，他們與同儕一起遊戲時，展現出有效的社會技巧，能巧妙地化解衝突，因而成為大家的好朋友與好伙伴（黃牧仁譯，民 88）。此外，由於安全依附型的兒童較能體會他人的需求和感覺，所以能擁有較多知心的朋友，享有較多的社會支持，在團體中也能受到歡迎和肯定（賴怡君，民 90）。相形之下，不安全依附風格的兒童，有些會對同儕產生疏離或負面的觀感，使他們易受同儕的排擠與攻擊；有些則因社交技巧的不足，使其行為常被視為極端的、任性的，讓同儕敬而遠之（黃牧仁譯，民 88）。

歸納言之，依附關係也屬於親子互動關係的範疇，以安全依附型的兒童為例，在其成長過程中，父母不僅願意花多時間與他們相處互動，還能適度回應他們的需求，使孩子能視父母為安全的堡壘，能對父母產生隸屬感、信任感，使這種穩定可靠的親子互動模式深植心中，進而拓展到日後與同儕人際關係；反之，就不安全依附風格的兒童來說，由於他們從照顧者的表現經驗到較多的拒絕或忽視，缺少了溫暖及撫慰，所以顯得孤獨，對人容易產生敵意和不信任感，人際關係的發展也會受到阻礙。

另外，「父子互動關係」的重要性，亦在本研究結果中突顯出來，其對兒童發展的影響力不容忽視。然而 Lamb(1975)曾云：「在兒童發展的過程中，父親常是被遺忘的貢獻者。」特別在 1970 年代，父親在孩童的社會發展中，經常被歸為次要的角色。之所以如此，除了因為他們跟孩子互動的時間比母親少(Belsky, Gilstrap & Rovine, 1984)，而且父親對

一個家庭來說，常被賦予工具性的任務，例如：要賺錢養家；但母親則被期許成為情感性的支持者（林翠湄譯，民 84）。但是無法否認地，父親在孩童的成長過程中，具有其意義與影響力，使該角色的重要性日益突顯(Esdaille, 2003)。譬如有研究指出 孩子與父親所形成的依附類型，正如同他們與母親之間，所建立的類型一般；因此，對雙親都有安全依附感的兒童，不僅社會行為表現較佳，且對父親的安全依附，恰可適度彌補對母親產生不安全依附時，所帶來的傷害（林翠湄譯，民 84）。從上述學者的觀點，再對照本研究的結果，可看出父子間若能保有頻繁的互動、與較多的相處機會，且在內心深處能夠產生支持、認同、隸屬等感受時，對子女而言，父親將是他們安全的堡壘、與心靈上的避風港，這份安定感使他們能夠信任他人，進而將這份良好的關係，推展到與同儕的互動。

綜合言之，本研究的結果與上述學者的觀點頗為一致。根據本研究的發現，親子互動關係為「聚頻心繫」型的兒童，在正向同儕互動的各個層面上，均比「聚疏心離」者得分更高；亦即他們較能與人合作、較有同理心，願意適時伸出援手去協助他人。此外，這類型的兒童較能融入同儕團體的遊戲和活動，能夠信任及尊重同儕，對同儕保有情感上的認同及歸屬感。

然而另一方面，如果兒童與父母間的互動關係較為負向或衝突，則會使他們的成長遭受到較大的困難(Yih-Lan Liu,2003)。舉例來說，若兒童常經驗到來自父母的批評、指責或嚴苛的要求，讓彼此的互動陷入緊張不安的危機中，則此負面關係會內化到孩童的心裡，使他們容易表現出攻擊、侵略等行為，或因自尊受到威脅而變得退縮，害怕與人接觸，進而造成同儕關係的傷害(Carson & Parke,1996)。此外，許多學者指出

如果兒童在家中接收了過多的憤怒、攻擊、與衝突，導致家庭失功能，或充滿不一致的互動訊息，將有礙於他們社會行為的發展，並產生外顯的行為問題，進而影響其同儕關係與同儕接納度(Ketsezis, Ryan & Adams,1998)。

整體言之，本研究的結果與上述的論點頗為相符。在本研究中，發現親子互動關係為「聚疏心離」型的兒童，在負向的同儕互動及其各內涵上，得分皆顯著高於「聚頻心繫」者；具體言之，這類型的兒童支配性較高，較會指使他人依照自己的喜好來行事，不僅如此，他們較容易與人發生衝突，攻擊性也較強。另外，他們喜歡與人競爭或比較，對人的敵意感和防衛心也較深。由上可知，親子互動關係的良窳，會反映在孩子同儕關係的發展上，這在兒童發展與親職教育領域中，是值得關切與重視的議題。

第四節 不同情緒智力表現的國小學童同儕 互動關係之差異分析

從表 4-3-2 的研究結果可知：情緒智力為高分組與低分組的學童，在「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量表」上的得分有顯著差異。若進一步以單變量 F 考驗的結果來看，發現高分組與低分組的國小學童，在「正向關係」及其內涵中的「合作/利社會行為」、「遊戲/聯合活動」、「信任/尊重」、「親密/依附」等層面上，具有顯著差異，且「高分組」的學童，其得分均顯著高於「低分組」的學童。此外，高分組與低分組的國小學童，在「負向關係」及其內涵中的「支配/指使」、「衝突/攻擊」、「競爭/嫉妒」、「敵意/防衛」等向度上，也呈現出顯著差異，且「低分組」的學童，其得分皆顯著高於「高分組」的學童。整體而言，此結果支持研究假設三。

根據上述的研究結果，可看出國小學童情緒智力的差異，會反映在其同儕互動關係的發展上。例如：情緒智力良好的學童，較能與人合作、展現利他行為；此外，他們較能融入同儕團體的遊戲和活動，能夠獲得大家的信任與尊重，也較能對同儕產生親密感、隸屬感，所以整體而言，他們較有能力發展出正向的同儕互動關係。相反地，情緒智力較差的學童，容易支配或指使他人，易與人發生衝突和紛爭，較常興起競爭、比較之心，對人的敵意感、防衛心也較強。正因如此，他們比較有可能發展出負向的同儕互動。綜合言之，本研究的結果與國內外多位學者的觀點或論述相近似，茲分述如後。

Malouff 與 Schutte (1998) 指出 情緒智力表現較優的人，具有較好的社會適應力，與較高明的社交技巧；而後者正是個體與人互動、接觸時的潤滑劑，因此高 EQ 的人，由於他們較能同理別人、較能與人合作、也懂得依據多樣的訊息去推斷別人的情緒狀態、所以能建立較良好的人

際關係，從中獲得善意的回饋，因而深受到大家的喜愛與歡迎，亦是他人心目中的好伙伴。(Schutte et al.,2001)。

再者，Salovey 與 Mayer (1990) 視情緒智力為社會智力的一類，而社會智力是個人瞭解別人並妥善經營人際關係的能力，因此高 EQ 者，在覺察自我情緒、妥善管理自我情緒之餘，還能瞭解他人的情緒，並具有維繫人際關係的能力(引自黃惠惠，民 91)。對兒童來說，其情緒智力發展的良窳，不僅會影響到自己，更攸關他們與同儕的互動關係；之所以如此，乃源於兒童有較佳的情緒覺察能力、情緒管理能力時，才可能在不同的情緒產生之際，選擇有效的方式因應之；甚至能將負向情緒予以轉化，而不會以遷怒、或暴力行為等方式轉移給同儕，既傷害了他人，更破壞原有的人際和諧度。

此外，Hatch 與 Gardner 所提出的人際智力之四大要素中，「組織能力」是兒童在群體中的動員與協調能力，這關係著兒童能否融入同儕的遊戲和活動，與大夥兒愉快地玩樂在一起；其次，「協商能力」是評斷兒童是否具有排解糾紛、展現公信力的能力，此能力的發揮使他們能得到同儕的信任感，並且深獲眾望；再者，「人際聯繫能力」是兒童能否發揮同理心、展現合作行為的能力。具備此能力的兒童比較善解人意，跟多數人都能相處和樂，所以深受同儕歡迎；最後一項則是「分析能力」，意指兒童能否敏於覺知他人的情感動機與想法，與人建立親密的互動關係之能力(引自張美惠譯，民 85)。整體而言，雖然這些能力屬於人際智力的範疇，但由於情緒智力的內涵之一，就是人際關係的因應與處理，所以上述的四項指標，可謂增進兒童與同儕互動品質的良方，亦是值得他們學習與涵養的能力。

不僅如此，Saarni(1999)也認為情緒智力是個人社會發展的重要元素，影響著個體人際關係的品質；之所以如此，乃基於「同理心」、「自我監控能力」、「社交技巧」、「合作行為」等四個部分，是建立人際互動的條件，亦是情緒智力所著重的內涵(Schutte et al.,2001)。另外

Goleman(1995)也強調 在人與人建立關係、維持關係上，情緒智力扮演了重要的角色；因此兒童掌握他人情感的能力，以及對自身情感的收放能力，影響著他們能否發展出良好的人際關係。其中前者是人際關係的高度藝術，需要兒童在必要時表現自制力，先克制自己的情緒，進而發揮同理心，能站在他人的角度、設身處地為人著想。後者則使兒童展現出迷人的個性，讓同儕樂於與之來往或親近，故容易成為群體中受歡迎的人物。

再者，游雅吟（民 85）指出 兒童的認知能力，多重情緒理解能力越高時，其人際關係也會越好。而陳騏龍（民 90）也發現 兒童的情緒智力與人際關係具有正相關；意即兒童的情緒智力越高，人際關係也會越好。另外賴怡君（民 90）亦認為 在情緒智力指標中，若兒童的人際關係越好、在人際間越具有問題協商的能力，則較為同儕所接納和喜愛，且同儕適應的情況也會越良好。此外，陳彥穎（民 90）歸納出 若兒童在情緒智力的表現上，若反應出較差的人際情緒與自我情緒之因應能力，就會具有較多的負向情緒，使其在與他人互動上較難平穩順暢。

整體言之，本研究的結果與上述的論點頗為相符。在本研究中，發現情緒智力為高分組的兒童，由於對自我情緒的覺察能力、掌控能力較佳，且能夠瞭解他人的情緒，給予適當的回應，所以在同儕互動方面，可以朝著正向的角度去經營與發展；反之，情緒智力為低分組的兒童，因其對自己與他人的情緒掌握能力、因應技巧較為拙劣，人際關係的處理能力欠佳，使他們與同儕互動、相處時，較難同理別人，或用別人的立場與觀點看待事物。凡此種種，皆可能成為他們發展同儕關係的不利因子，使其變得自我中心，總希望別人配合自己的喜好來行事；或以不友善的態度對待同儕，並重視個人利益的競爭與比較，導致不必要的人際糾紛和衝突。正因為情緒智力在兒童同儕互動關係發展上有其重要性，所以，對兒童情緒智力的涵養，將是未來教育領域中，值得重視與落實的方向。

第五節 家庭結構、親子互動關係、情緒智力 對國小學童同儕互動關係之預測分析

本研究基於同儕互動關係有「性別」的差異，所以在進行多元逐步迴歸分析時，除了探究全體學童的預測情形，亦將男童與女童分開探討，並據此做出結果討論，茲分述如後。

一、家庭結構、親子互動關係、情緒智力對國小學童同儕 互動關係之預測分析

根據表 4-4-2 的研究結果，可知國小學童的家庭結構、親子互動關係、情緒智力能有效預測其同儕互動關係，此結果支持研究假設 4-1。再者，從表 4-4-3 可進一步看出 情緒智力內涵中的「人際關係的處理」，對學童同儕互動關係的預測力最大，表示國小學童對於人際關係的處理能力，是預測其同儕互動關係的最重要變項。除此之外，還有三個變項也能有效預測學童的同儕互動關係，依照預測力由大至小排列，依序為「管理自己的情緒」、「表達自己的情緒」、「父子心理互動」。

依據本研究的結果，可知若國小學童越善於處理人際關係、越能掌握與人相處的因應之道，或越能妥善管理自己的情緒，越懂得用合宜的方式表達自身的情緒，且越能在心靈層面上對父親產生較多的親密、認同與歸屬等感受，則其同儕互動關係會越佳。整體而言，本研究結果與多位學者的觀點或論述相符，茲分述如後。

Hatch 與 Gardner 指出「人際聯繫能力」乃是兒童能否發揮同理心

展現合作行為的能力。具備此項能力的兒童比較善解人意，可以站在別人的觀點或角度看待事情，因此能與多數的人相處融洽，而深受同儕的歡迎（引自張美惠譯，民 85）。此外，Liff(2003)對情緒智力中的「社交能力」，提出了以下的看法：他認為個體自我覺察的能力、情緒調節的能力、與同理心的展現，會對其人際關係的經營產生影響；而擁有這些能力的人，不但具備良好的社交技巧，也較能增進人際間的交流。不僅如此，Liff(2003)也點出「合作行為」在人際關係中的重要性；畢竟懂得與人合作者，較能與他人分享自己的資源，且願意暫時拋開私利，以促進團體的利益為優先，因其具有正面利他的人際互動觀，所以能受到眾人的接納與尊重，人際關係也較為圓融。再者，賴怡君（民 90）的研究發現 情緒智力指標中，若兒童的人際關係越好，或在人際間越具有問題協商的能力，則較為同儕所接納和喜愛，且同儕適應的情況也會越好。

其次，在「情緒智力」的內涵中，「管理自己的情緒」、「表達自己的情緒」等指標，亦是影響兒童同儕關係的重要因素。就前者而言，此項能力有助於兒童在面對突如其來的衝擊時，平順地度過壓力情境；而不會恣意而為、殃及無辜、或將負向的情緒轉移給他人，造成不必要的人際衝突及損害 (Linehan et al.,1983 ; Elias et al.,1997 ; Liff,2003)。另外，Salovey 與 Mayer (1990) 則認為 當個體與人互動時，可用語言來傳遞自身的情緒，或藉由臉部表情、肢體動作來表達，倘若能妥善運用這些能力，將有助於別人瞭解我們的情緒狀態，並增進人際間的互動和交流。

綜合以上的論述，再歸結到本研究的結果，可知兒童的同儕互動關係發展中，人際關係的處理能力是最重要的指標。因此兒童能否融於同儕團體，運用彈性合宜的社交技巧避免同儕間的衝突，或適時而巧妙的化解人際糾紛，在其同儕關係的經營上，將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。除此之外，管理自身情緒的能力、與表達情緒的能力，也攸關著他們與同儕互動的品質，亦是其涵養情緒智力的過程中，不可或缺的重要內涵。

再者，就親子互動關係的內涵而言，許多文獻指出 父母對孩子的溫暖、接納等態度，有助於他們發展出良好的特質(Lange, Block & Wiers,1998 ; Connell & Prinz,2002)。曾端真(民 89)則認為 若父母對孩子的訊息能適當反應、能適度滿足孩子的需求，則孩子會比較有安全感，也擁有較佳的社交能力。此外，從 Connell 與 Prinz(2002)的研究得知 親子互動關係的品質，對兒童社交技巧的發展，具有最顯著而獨特的預測效果，且親子互動關係越好，兒童的社交技巧也越佳；不僅如此，具備溫暖的、結構化的、能充分回應孩子需求的親子互動，對孩子的行為表現會有正面影響，這有助於其在所處的班級團體中，獲得大家的欣賞與肯定。

在親子關係的經營中，「父子互動關係」的品質具有其重要性。即使父親跟孩子相處互動的時間比母親來得少(Belsky et al.,1984 ; Parke,1981)，但只要能持續給予孩子關懷與溫暖，仍可以保持父子間緊密的情感連結，與心靈層面的交流與溝通；加以兒童對父親形成的安全依附感，可適度彌補對母親產生不安全依附時，所帶來的傷害(林翠湄譯，民 84)，故營造良好的父子互動品質，是兒童成長與發展過程中的助力。

綜合所述，再歸結到本研究的結果，可知父子互動關係是影響兒童同儕關係的重要因素，特別是提供心靈上的支持與關懷，將有助於兒童在潛移默化中，學習與人相處之道，與傳遞情感的技巧，為他們同儕互動關係的經營，奠下紮實而穩固的根基。

二、家庭結構、親子互動關係、情緒智力對國小男童同儕 互動關係之預測分析

根據表 4-4-5 的研究結果，可知國小男童的家庭結構、親子互動關係、情緒智力能有效預測其同儕互動關係，此結果支持研究假設 4-2。再者，從表 4-4-6 可進一步看出 情緒智力內涵中的「人際關係的處理」，對男童的同儕互動關係，具有最大的預測力，亦即國小男童對於人際關係的處理能力，是預測其同儕互動關係的最重要變項。此外，還有二個變項也能有效預測男童的同儕互動關係，依照預測力由大至小排列，依序為「管理自己的情緒」、「表達自己的情緒」。

歸納本研究的結果，可知若國小男童越善於處理人際關係、越能掌握與人相處的因應之道，越能妥善管理自己的情緒，且越能用合宜的方式表達自身的情緒，則其同儕互動關係會越佳。整體而言，本研究對國小男童所做的預測分析，與前述針對全體學童所做的預測結果十分近似；正因如此，便更加突顯出情緒智力中，「人際關係的處理能力」、「管理自身情緒的能力」、「表達自己的情緒」等指標，在他們同儕關係發展上的重要性。而 Goleman(1995)也認為 善於經營人際關係者，常能夠正確理解他人的情緒，並用適切的方式回應之；此外，懂得管理自己情緒的人，在面對逆境或打擊時，較能平順的度過，也較不會將過程中的負向情緒轉移給他人。再者，藉由彈性合宜的方式傳達自身的情緒，才能讓周遭人瞭解我們的情緒狀態，而這也是與人相處時重要的能力之一。綜合所述，本研究的結果與其論點頗為一致。

儘管「親子互動關係」的各項內涵在男童的迴歸分析結果中，並未呈現有效的預測力，但並不代表其在男童的同儕互動關係上，無足輕重可言，反而可能透過「情緒智力」的指標，間接去影響其同儕關係的發展，故親子關係的經營在兒童成長過程中，仍是重要而不可或缺的。

三、家庭結構、親子互動關係、情緒智力對國小女童同儕 互動關係之預測分析

根據表 4-4-8 的研究結果，可知國小女童的家庭結構、親子互動關係、情緒智力能有效預測其同儕互動關係，此結果支持研究假設 4-3。再者，從表 4-4-9 可進一步看出 情緒智力內涵中的「人際關係的處理」，對女童的同儕互動關係，具有最大的預測力，亦即國小女童對於人際關係的處理能力，是預測其同儕互動關係的最重要變項。此外，還有三個變項也能有效預測女童的同儕互動關係，依照預測力由大至小排列，依序為「管理自己的情緒」、「表達自己的情緒」、「父子心理互動」。

歸納本研究的結果，可知若國小女童越善於處理人際關係、越能妥善管理自己的情緒、用合宜的方式表達自己的情緒，且在心靈層面上越能對父親能保有較多的溫暖、支持、認同、隸屬等感受，則其同儕互動關係的發展會越良好。整體而言，本研究結果與多位學者的觀點或論述相符，茲分述如後。

Salovey 與 Mayer (1990) 認為 良好的社交能力有助於個體營造溫馨的人際互動，並為自己創造出支持性高、互助性強的人際網絡。Carlton 與 Winsler (1999) 也指出 兒童的社交能力影響著他們對學校生活的滿意度，因此擁有較佳的社交技能，可使兒童被同儕所接納，與同儕建立穩定而正向的互動關係，並增進其對學校生活的適應(Denham et al., 2003)。之所以如此，乃因這類型的兒童瞭解人際關係的因應之道，譬如他們能正確理解別人的情緒，適時展現同理心，用合宜的方式回應之，所以能受到他人的喜愛，人際互動也較為圓融(Goleman, 1995)。再者，「情緒的管理能力」也會影響個體人際關係的經營。Denham 等人(2003) 強調 負向情緒產生時，個體能否予以調節或轉化，影響其人際關係的維繫；對兒童來說，他們對自身情緒的管理能力，與其能否融於同儕團

體、保持良好的同儕地位有關。另外，Denham 等人（2003）也把「表達情緒的能力」視為兒童建立人際關係的重要指標，特別是其對正向情緒的傳遞，有助於他們跟同儕產生良好的互動，並獲得同儕的接納。整體言之，本研究的結果與上述的論點頗為一致。

其次，兒童與父母間的親子關係，在無形中影響著他們社會行為的發展，以及對社會環境的期待。依附理論學者便指出 兒童會根據與父母互動時所獲得的訊息，形成自己的內在運作模式（internal working models），以作為日後在新環境中，展現自身行為的依據，及與他人交往的指標（Black & Logan, 1995）。對一個家庭來說，儘管父親常被賦予工具性的任務，與孩子的相處時間也比母親來得少，但只要能給予孩子充分的關懷與溫暖，仍可以促進父子間情感的聯繫，與心靈層面的交流和溝通；加以兒童對父親所形成的安全依附感，可適度彌補對母親產生不安全依附時，所帶來的傷害（林翠湄譯，民 84），所以營造良好的父子互動關係，將是兒童成長與發展的重要助力。整體而言，本研究結果與上述的論點頗為相符。

四、小結

綜合所述，根據本研究的結果，家庭結構、親子互動關係、情緒智力可分別有效預測全體學童、男童、女童的同儕互動關係，其中又以情緒智力的內涵「人際關係的處理」預測力最大，可視為影響兒童同儕關係的最重要因素。此外，情緒智力中的「管理自己的情緒」、「表達自己的情緒」也攸關兒童人際關係發展的良窳。由此可知，涵養兒童的情緒智力，使他們擁有彈性靈活的人際因應能力，在遇到挫折、困難時，能善加轉化自己的情緒，還能運用合宜的方式表達自身的情緒，凡此種種，將有助於他們同儕關係的經營。此外，親子關係的影響力也不容忽視；尤其為人父者能給予孩童關懷及接納，讓他們能對父親產生認同與隸屬感，將可提升親子關係的品質，並促進兒童同儕互動關係的發展。